

臺灣彰化地方法院 110 年儲備約聘職務代理人甄試報名表

編號(免填)：

姓 名	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	黏貼相片處 (請自行黏貼最近 3 個月內之彩色正面脫帽照片)			
身 分 證 字 號			打字輸入法						
聯 絡 資 料 (務請填寫)	(O): (H): 手機: e-mail:								
通 訊 地 址	□□□□□□			兵 役		□役畢 □免役			
最 高 學 歷	學校: 科系所畢(肄)業:			考 試 (無免填)		年 考試 類科考試及格			
經 歷	曾任								
	現職								
法 院 相 關 工 作 經 驗 (無免填)	任職法院								
	任職期間								
	工作內容								
家 屬	父	姓名		母	姓名		配偶	姓名	
		職業			職業			職業	
※ ☐ 是 ☐ 否為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定居設籍未滿 10 年之人員。									
※ ☐ 是 ☐ 否具有雙重國籍。									
※ ☐ 是 ☐ 否為身心障礙人士(如有,請檢附影本)。(左列各選項須勾選)									
※本人所具應試資格及所填附資料均詳實無誤,如有不實或偽造,經貴院查證屬實,同意註銷應考或受聘資格。									
※本人同意貴院以電腦查詢個人資料(一般全國前案紀錄),僅供本次甄試作業使用。									
報考人:				(親自簽名)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	
應 繳 證 件 (請確實核對及勾選,應繳證件不齊者,視為資格不符,恕不受理報名)		1. ☐ 報名表 1 份(貼妥照片)。							
		2. ☐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(請貼於報名表)。							
		3. ☐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1 份。							
		4. ☐ 退伍令或免役證明影本 1 份(男性報考人)。							
		5. ☐ 自傳(500 字以內,報名表第 2 頁)							
		6. ☐ 其他: (如身心障礙手冊影本、曾任法院服務證明等)。							
審 查 結 果 (由本院填寫)		☐ 符合應考資格 ☐ 未符應考資格			初 審		複 審		

請黏貼身份證正面影本	請黏貼身份證反面影本
簡要自述（500 字以內）：（含求學過程、職涯規劃、特殊經歷及專長、報考原因、對司法的期待及未來志向等。）	

★請以 A 4 大小紙張列印

★此表由報名人用正楷填寫不得潦草。應繳證件資料請按「應繳證件」編號順序，以迴紋針夾齊。